

15
81-84

广西科学院应用物理研究所 的科技体制改革与思考

F276.42

Study on Science System Reform of the Institute of Applied Physics, Guangxi Academy of Sciences

杜 晖

Du Hui

(广西科学院应用物理研究所 南宁 530003)

(Institute of Applied Physics, Guangxi Academy of Sciences, Nanning, 530003)

A 摘要 通过回顾物理所科技体制改革以来创办科技企业的经历,分析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深化科技体制改革要创造条件搞股份制的设想。

关键词 科技体制改革

股份制, 科技企业, 广西科学院,

Abstract Through retracing the procedure of establishing scientific and Technological enterprises since the institute's system reform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this paper analysed the main problem existing in the institute of applied physics, Guangxi Academy of Sciences. The author presents that the institute should create favorable conditions to carry out stock system for further reform.

Key word Science system reform

1 物理所科技体制改革现状

早在1989年,物理所创建了中试工厂,目的是以其多功能的中试研制手段,使本所的科技成果在中试工厂“加工”成熟,打开科技通向生产和市场的“通道”。由于当时“软件”和“硬件”的条件都比较差,几年下来,中试工厂发展不太顺利。这当中各种各样的原因,其中一条就是主观愿望没有和客观实际很好结合,再则,拿不出一个拳头产品。物理所是一个综合性研究所,包括了激光、新能源和自动化等研究方向,各专业的发展有其自身的特殊性和规律,特别是1991年研究所断了“皇粮”之后,面临的形势更加严峻,生存问题提到了最重要的位置,仅有的拨款连最基本的维持费都不够,绝大多数人必须另谋出路。但在当时的条件下研究所要搞企业集团或组建总公司,条件都还不具备。1992年底,顺应和尊重不同学科

1995-06-13 收稿。

的发展趋势和特点,在研究室一级创办经济实体——成立科技公司,形成了今天这种具有物理所专业结构特色的“五条船下海”的格局。

1994元月,以物理的技术力量为骨干与有关部门联合创办的股份制企业——广西蔡氏国际照明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成立,成为广西科学院内首家经自治区体改委批准的股份制企业,经过一年多的运行,已焕发出勃勃生机,1994年底发展成为中外合资企业。

物理所创办的科技实体中,有三家成为南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

与全国科技体制改革进程相比,广西科学院应用物理研究所科技体制改革起步虽较晚,但由于抓住了机遇,加大改革力度,几年迈了几大步:1991年主动提出事业费拨款减拨一步到位,为自己“加压”;1992年创办了广西西波高新技术公司并建成广西新光源中试基地;1993年又创办了3家集体所有制的科技公司;1994年组建了第一家股份制企业;1995年全所“稳住一头”的重点、中日合作课题——节能环保住宅技术开发研究项目开始实施。所的各管理部门也转变职能,由传统的计划和过程管理转为宏观政策和目标管理。1992研究所提前两年完成班子任期创收指标,1994年全所创产值近一千万元。

1991年以来的统计结果表明,物理所近2/3的收入靠科工贸一体化及技术服务的赢利获得;物理所是广西科学院科研成果产品化率最高的研究所,已有5项科研成果转化为产品,并成为商品进入市场,科研创收比1990年翻两番;1994年固定资产数比1990年增长了397%,综合实力不断增强。

从发展方面看,自科技体制改革以来,研究所经济增长和经济效益的指标是上升的。首先,由于研究所创办科技实体,强化了公司法人及其代表的权力,较充分地调动了职工和管理者的主动性和创造精神,在促进实体自身发展的同时也促进了研究所经济发展。其次,物理所在服从改革大局下制定的“优惠政策”也是科技实体得以发展的条件。此外,各实体的发展还受本身素质所决定。

2 物理所科技体制改革主要问题分析

2.1 研究所和所办企业的关系

(1) 因研究所下属的实体有合法的营业执照,又自主经营、独立核算,在所内形成了新的矛盾:下属企业的效益很难如实返回“娘家”,在返回多少的比例上反复做文章,致使研究所难以积累发展资金。本来,这些科技企业是研究所出资办的(包括人、财、物、科研成果等),研究所是领导。然而,企业一旦办起来,并且当经济效益不错的时候,两者之间的关系就变得微妙起来。所办企业由于人员少,财力有限,也难以形成规模生产,而研究所自己又无资金再投入,结果,这些年来所办企业始终处于小打小闹的状态。

(2) 所办企业虽然有了独立经营的权力,个别公司由于种种原因未能成为自负盈亏的经济实体时,则抱怨所里扶持太少。事实上出现了负赢不负亏的现象。由于历史的原因,研究所还是事业法人,对实体的管理未上轨道,而下属科技实体事实上又未能独立运行的依赖性,事业法人的上司和企业(公司)法人下属的关系如何协调,这些遗留问题,迄今仍未能得到很有效的解决。比如:工资、水电费、电话费等要由研究所预先垫支,年终各实体再将代垫经费及效益按比例返回“娘家”,而没有“赢利”或赢利较少的公司要么根本不上交,要么只上交一部分。研究所早已断了“皇粮”,长此以往则承受不起,1994年起不得不将工资与各实体彻底分离,但其他费用还是无法分开。此外,企业的发展需要资金,要从银行贷款中解决

仍非常困难。因此研究所为扶持企业发展须从不同渠道筹措部分资金，但是企业一旦出现亏损，应由谁来偿还？还是研究所。于是到该还钱时着急的是研究所而不是企业，负债的最终还是研究所。凡此种种，使得研究所根本谈不上什么科技投入，事实上所办实体在一定程度上仍然流于形式。

科技人员对市场经济需要一个适应期，比成果商品化更重要的是对市场的开拓，是要组织一支的确能解决高技术应用问题和善于搞营销的科技人员队伍去打开市场。我所的科技企业已在这方面做了一些努力和尝试。

2.2 研究所与下属科技企业产权不清的问题

随着科技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我所提出了“一所两制”的改革思路。想法既明确又简单：在内部形成竞争机制，变压力为动力，为整个研究所的生存和发展找一条出路。“五条船下海”的格局就是经中层干部会议统一认识后形成的。当时明确下来的就是从研究所的资金中划出数10万元作为公司的启动经费，至于公司占用有形资产（包括固定的和流动的）和无形的知识产权（成果和专有技术等）如何作价计算，均没有作过认真分析。五个科技实体，两家为全民所有制，三家为集体所有制（成为集体所有制是研究所根据有关部门规定不得已而为之）。那么，国有研究所投资创办集体所有制企业，是否造成国有资产的流失和转移？答案是肯定的。在科技界这已成为一个很复杂的问题。作为一个综合性的研究开发机构，物理所同样不可避免的面临着这个问题。如何解决产权归属，使研究所既能放宽搞活，又有利于所创办的集体性质的科技企业健康发展；如何既保护知识产权，有利于人才的流动，又有利于科研投入变成无形的资产后，再促使其更多、更快地转化为有形资产，减少或避免短期行为，使资产成倍的增值。解决问题的关键是要明晰产权，逐步建立并完善责、权、利明确的现代科研组织制度。

3 创造条件搞股份制改革是发展方向

以明确产权关系为基础，提高人的素质为根本，增强企业效益为目标的股份制改造，是我们适应深化科技体制改革，转换运行机制的发展方向。北京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在深入总结企业发展规律的基础上提出关于二次创业的：资本股份化、产业规模化、技术创新化、经济国际化、融资多元化和管理科学化的“六化”目标，对我们下一步的改革多少有些启示。物理所于1995年初提出了在所内推行以明晰产权为突破口，以转换经营机制为中心，以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为目标的配套改革思路，将现有的科技企业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设想如下：

(1) 确定产权界限，明确产权归属。合理评估研究所实有资产，特别是对无形资产（如技术、成果、研究所的信誉）等的科学评估。我所下属科技企业面临的基本上是改制的问题，因此要从实际出发，历史地、实事求是地划分界限，明确财产归属。对研究所投资创办的集体企业，其资产原则上应列为国有产权，避免国有资产流失。同时，要兼顾创业科技人员和全体职工在资产积累中的实际贡献，给予一定的奖励，也就是说，应该给予他们创业股。这样，有利于增强企业的凝聚力，保障和促进公司的发展，发挥智力资源的优势，把国有资产、集体资产和个人资产，如技术、成果、智力、劳力等因素捆在一起，开始新的运行机制，合理分配国家、集体、个人利益，使之成为一个敢于和善于参与市场竞争的整体。

(2) 全面开展清产核资，摸清家底，确使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目前我所已基本完成了财产清查登记的工作，就清查的情况来看，有相当部分的资产仍沉积在所内及下属企业中不能

盘活,有的资产在不知不觉中流失和贬值,造成了不应有的浪费和损失,对此应引起足够的重视。在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搞好产权制度改革过程中,在对科技企业进行改制的同时,对部分长期闲置的固定资产应进行拍卖或处理,真正使得本来就不多的几百万元固定资产充分发挥作用。同时应按《国有企业财产监督管理条例》加强对国有资产的管理。

(3) 在合理界定下属科技企业存量资产的基础上,对企业进行股份制改造。物理所现有的五个科技企业,情况各有不同,所有的企业全都搞成有限责任公司比较困难。效益较好,有一定实力的公司可“作为发起人吸收法人和个人投资入股,改造成有限责任公司”,但要适当操作,防止因研究所一方资产股本金太大,社会和职工股本金太小,对股民没有吸引力。对规模较小或尚未上轨道的公司,则不宜马上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适合“采取民营方式,包括通过吸收内部职工工股,改造成股份合作制企业。”因为股份合作制企业既吸收了股份制筹集资金、按股分配和经营管理方面的优点,又保留了合作制所具有的股东参加劳动、按劳分配和提取公共积累等方面的特点,是一种集股份制与合作制优点于一体的集体经济组织形式。

(4) 适当分散股权,加大风险承受力度。无论是有限责任公司还是股份合作制企业,都具备了股份制企业最根本的特点: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企业承担有限责任;企业享有股东投资形成的全部法人财产,并以此财产对企业的任务承担责任。科研院所进入市场,就必须接受市场经济始终恪守的优胜劣汰的市场法则的挑战,市场经济又是非常残酷的,经营风险大,竞争激烈。要减少风险,就必须分散风险,要分散风险必须适当分散股权。我所与广西科技开发中心、南宁高新技术产业建设开发总公司等合资兴办的广西蔡氏国际照明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发展到创办(中美合资)广西蔡氏国际照明电器有限公司,为探索股份制经营积累了一些经验。事实证明,适当分散股权,更能加大风险的承受力度,更有利于企业适应市场经济的激烈竞争。

纵观科技体制改革十年的成就,科技企业改制转型,实行股份制无疑是最佳选择,同时,它又是一个相当复杂的问题。比如,国家、集体、个人三者资产所占比例多少才合适?怎样才能更有利于吸收社会股本金?怎样达到既保证在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占主导地位,又能充分调动集体和个人的积极性等等,都需要在改革实践的过程中,逐步提高认识,不断完善。我们期待着物理所有更大的发展,更好的为广西经济建设服务。

参考文献

- 1 国家科委,国家体改委.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实施要点.
-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速科学技术进步的决定.
- 3 企业股份制改造实务丛书,走向股份经济.

(责任编辑:唐铃弟)